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大连衡信哲保险公估有限公司设立的批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19/2021_2022__E4_B8_AD_E5_9B_BD_E4_BF_9D_E9_c80_319984.htm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大连衡信哲保险公估有限公司设立的批复(保监中介〔2006〕852号)董希斌、沈丽萍：你们提交的关于大连衡信哲保险公估有限公司设立申请材料收悉。经审核，批复如下：一、批准大连衡信哲保险公估有限公司设立。二、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00万元。其中，董希斌出资120万元，出资比例为60%；沈丽萍出资80万元，出资比例为40%。三、公司业务经营区域：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辖区（不含港、澳、台）。四、公司住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长兴街富鸿国际花园B507。五、公司可经营下列业务：（一）保险标的承保前的检验、估价及风险评估；（二）对保险标的出险后的查勘、检验、估损及理算；（三）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六、核准董希斌的董事长和总经理任职资格，于纵的副总经理任职资格。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